

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8月9日，通过邮件和电话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8月23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严东升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及决定事项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0人，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1、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(公告编号：2017-022)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(2)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(试行)》、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等规则的要求，未发现公司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7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出现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》；

1、 议案内容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增加了经营范围内容：“广告业业务”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出现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需要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章程修正案>的议案》；

1、 议案内容

将原章程“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设计开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，并承接相关网络工程，计算机技术服务，软件外包，软件培训（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），销售半导体产品及配件、半导体原辅材料、非危险性化工原料及产品、普通机械、电器设备、办公设备、通讯设备（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），以及相关信息咨询，计算机软件和计算机技术服务的进出口业务，物业

管理及房屋租赁。”

修改为：

“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设计开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，并承接相关网络工程，计算机技术服务，软件外包，软件培训（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），销售半导体产品及配件、半导体原辅材料、非危险性化工原料及产品、普通机械、电器设备、办公设备、通讯设备（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），以及相关信息咨询，计算机软件和计算机技术服务的进出口业务，物业管理及房屋租赁，广告业业务。”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出现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需要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徐晓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；

1、 议案内容

由于严东升先生因工作变动，请求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、监事的职务；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现提名徐晓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

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出现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需要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1、 议案内容

根据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15 号），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。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出现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25日